

湘火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湘火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07 年 3 月 28 日以传真方式发出，会议于 2007 年 4 月 1 日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董事 10 人，董事徐新玉因公未参加会议，授权董事张伏生代为表决，监事会成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06 年年度报告》和《2006 年年度报告摘要》；

同意票 11 票，占与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200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票 11 票，占与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200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票 11 票，占与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审议通过《200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2006 年度经营财务状况经湖南开元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全年实现净利润 282,464,074.04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15,373,915.34 元，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497,837,989.38 元。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母公司按净利润提取 10% 的法定公积金，合并报表后提取法定盈余

公积金共计 80,463,817.69 元,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145,045.32 元,提取储备基金 108,784.00 元,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108,784.00 元,减去 2006 年年度内已分配的普通股股利 9,362,865.60 元,未分配利润为 407,648,692.77 元。本年累计资本公积为 113,585,812.92 元,其中,可供分配的资本公积为 20,412,808.80 元。

目前,正在进行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的吸收合并工作。根据经 2006 年 12 月 29 日公司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与湘火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并协议的议案》,双方同意在合并完成日之前,不再对各自结余的未分配利润进行分配,截至合并完成日的双方的未分配利润由合并后的潍柴动力的全体股东享有。

同意票 11 票,占与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有关股东大会的事项将另行公告。

湘火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四月一日